

南行記 新篇

.57  
3

朱元



10075  
A398



# 南行记新篇

艾 芜 著

云南人民出版社



责任编辑：冯永祺 周建生  
封面设计：刘绍荟  
尾 花：刘巨德

## 南行记新篇

艾 華

\*

云南人民出版社出版

(昆明市书林街 100 号)

云南新华印刷厂印刷 云南省新华书店发行

\*

开本：850×1168 1/36 印张：4<sup>5</sup>/6 字数：106,000

1983年5月第一版 1983年5月第一次印刷

印数：1—11,000

统一书号：10116·943 定价：0.54元

## 内 容 提 要

解放前，作家有一段为读者熟知的漂泊经历，并以这漂泊所得的生活写成现代小说史上脍炙人口的短篇小说集《南行记》。解放后，作家再次踏上南行之路，作为我国新、旧生活的参加者，又写成很有影响的《南行记续篇》。一九八一年春天，作家以近八旬的高龄，应邀到云南作第三次南行。党的三中全会以来云南边疆种种动人的变化，触发作家对祖国、对云南、对人民由来很久的真挚、深切的爱。南行归来，作家以很短的时间完成这本包括十一篇小说近十万字的《南行记新篇》。“新篇”以作家固有的自然、亲切的文笔，细腻、质朴地、如数家常地向读者展开一幅又一幅富有艺术特色、且耐人咀嚼的人生的图景，生活的图景。

## 南行杂感（代序）

### —

从保山的蒲缥，盘山越岭而下，蓝色的怒江，现在眼前，这是今年的三月。同时，一九二七年春天的怒江，也从脑幕上掩映出来：黄昏中几个傣族人家，就是旅客宿夜的地方，多么荒凉。现在既有现代化的糖厂，还有庞大的农场。生活的巨大变化，给人精神的刺激，兴奋，昂扬，引起创作的欲望。从芒市回保山，又过怒江，只是所过的桥在另外的地方。但两岸山岭还是高入云中，山路迂曲艰险。我忍不住在车里吟咏起来：

盘山越岭下怒江，  
攀枝花艳木瓜香。  
昔时烟瘴人难过，  
今日田园好风光。

诗是写的不好的，但生活本身却成为引起创作欲望的激素，使创作的种子能够萌芽，发叶，开花。

## 二

年轻时候，对异地的风光人物，有极大的欢喜。回顾几十年的创作历程，大都是把青年时代储存的印象和激情的感受，作为涓涓不息的泉源。我从腾冲走向梁河（明朝最后一个皇帝，逃向缅甸，曾在此地住过，当时的梁河，是叫南甸），山上的树木和内地不同了，山坡布满亚热带林子，路旁树上有花在开，白的红的都有，就是不知花名。来往的男男女女，几乎全是傣族，村寨围在葱茏茂绿的竹树林中。边地风光，到处涌现。年轻时候热爱生活的心情，又象狂风似地席卷了我。一个从事创作的人，最怕对生活的冷淡，什么都引不起兴趣，或者到了生活中，视而不见，听而不闻。

## 三

外国文学史上，有过这样的逸事，听了一句话，就创造一个典型人物。这当然说的过分一点。但有些人讲的一两句话，就使你感到他个性分明。盈江旧城公社项撒大队姐腮生产队的傣族女队长，五十六岁，从五七年当领导，一直到现在，没有结过婚，一心扑在工作上。她说过这样的话：“粮食不翻一番，我不放下手。我要求公社不要换我，我非干不可。”这不给人很深的印象么？

这样的人物都是新认识的，他们的特点，就是有干

劲，很鼓励人。一位公安局负责人，由于工作的需要，学会了傣话、景颇话、缅甸话。这没有热爱工作的精神，是不容易做到的。

## 四

一个八岁在浙江普陀山出家的和尚，五十年前，我们共同学过英文、缅文，忽然在芒市遇见了，以一个有儿孙的老人出现，现在还是劳动者，手编铁丝笼之类为生。使我心中平静的海洋，闪动着欢乐的涟漪。一个熟识的全国人民代表，景颇族中一个头面人物，在“文化大革命”中，受不住红卫兵造反派的侮辱，用长刀杀死一家人，然后自刎而死。这使我心中的海洋，象受到十二级台风的冲击，激起滔天的波涛。

作家的心胸，有如广阔的天地，要包括万事万物和各方面的人，并让时代的暴风雨，冲击来，冲击去，发出各种各样的声音，有欢呼，有哀鸣，有怒吼，有低唱。总之，不能把自己关在狭小的笼中，和时代的生活隔绝。

我们今天还是要呼喊：“热爱生活，到生活中去！”

1981年7月26日于成都



# 艾 芜

艾芜，1904年生，四川新繁县人。青年时代曾在祖国西南边地及异域漂泊。1925年在昆明《云波》文艺发表作品。以后又在仰光华侨报副刊陆续登载小说散文。1931年被统治缅甸的英帝国主义押送回国，到了上海，次年加入中国左翼作家联盟。1933年被国民党政府逮捕，在上海和苏州的拘留所共押半年。

半个多世纪中，写下大量著作。有短篇小说集《南行记》、《南行记续篇》等，中篇小说《乡恋》、《一个女人的悲剧》、《我的青年时代》、《我的幼年时代》等，长篇小说《丰饶的原野》、《故乡》、《山野》、《百炼成钢》等，另有《文学手册》及散文集《漂泊杂记》、《欧行记》等。1968年至1972年被“四人帮”拘押四年。1981年春，作第三次南行，写出《南行记新篇》。



# 目 录

## 1 南行杂感（代序）

1 边城

6 大山下的目闹·纵戈

18 原始森林中

32 大青树下

47 两姊妹

63 归来

79 柑子花香的时候

91 山村之夜

102 平静的湖水

120 红尘——

一个看破空门者的自述

139 法师的圆寂

146 青春

156 一个永葆青春的友人

164 后记

## 边 城

高山峡谷影森森，一路鸟声送我行。

参天绿树时时见，芒果花开入边城。

从盈江到陇川的章凤镇，又由章凤镇到瑞丽，都有上面这首诗所写的景色，引起愉快的感觉。至于四围山色中的狭长原野，点缀着竹树笼罩的村寨，蜿蜒着清澈的河流，纵横着野花芬芳的道路，更是令人流连忘返！难怪人类理想要在尘世建立有光有花有爱的天国，大自然向我们提供了多少好材料啊！

昆明来的青年石青愉快地告诉我，他初来支边的时候，一进入芒市地区，再进入瑞丽县境，一路上看见布满森林的山野，到处都是绿天绿地，和内地大不相同，有着说不出的快乐。后来又插队到弄岛公社，睡在鸟语花香的竹楼上，白天同傣族男女青年一道下地劳动，晚间和他们敲铓锣，打象脚鼓，且歌且舞，把繁嚣的城市生活，完全抛到脑后。

石青这一感情的变化，我是理解的。1927年我就是在离弄岛不远的克钦山中（旧日的地图称为野人山），把我的青春和山和水和森林以及朝来暮去的人，结合在一道的。多少的诗情，多少的画意，多少的悲欢，从那

里激发出来。由于克钦山中的芳草地，依古代文章的描写，只算是“弹丸之地”，尽管有大盈江流过那里，但因四周高山的紧逼，只能容纳十来个开店宿马的人家。英国政府一两个月派武装来巡阅下子，平日就是偷马贼和烟贩子的窝巢。我喜欢那个地方，却也无法生根下去。今天的石青比我幸福，他当了赤脚医生，受到傣族社员的欢迎；国家也大力培养他，调他到大城市学医深造，又再回弄岛来；再加他肯钻研，医术日益精进，不只当地傣族人称赞他医术好，外国人也专门来找他治病。弄岛公社的傣族村寨，和外国的傣族村寨，犬牙交错，互相衔接，而在瑞丽江的那边，还有缅甸的大城市南坎。两国人日常来往，互相交易，并通婚姻，不能不扩大石青的医疗范围，增强了中国人善于工作的影响。这是我们应当引以为荣的。也算是在这次南行中，得到了新的认识，在心灵中象充电似的充进了新中国在发展的蓬勃朝气。

我在芳草地才二十三岁，除了体力劳动之外，真是无所作为，高兴的时候，写写诗，写写散文，作为个人的娱乐。日子过得无目的，瞻望前途，也极渺茫。石青慨然支边，从城市到边地，是有宏大的目的的。从我们共同处过的边境地区（我那时处在缅甸那一边），由于时代不同，社会制度不同，都在我们的心灵打下了不同印痕。我对于以往那些漂泊流离的日子，生活渺茫而又很不安全的处境，真是不堪回首。石青走的却是光辉的道路，每个青年都能够走的。当然不一定照样学医，而是凡是不可以自修成家，有益于人民的学业，都能够在边

疆，在农村，在工厂学习到的。石青这样的青年在我们新中国是很多的。只有走出书房，到了异乡异地的生活中，才能接触到他们，呼吸到年轻一代人形成的新鲜空气。

石青三十岁了，还没有结婚。三十才结婚，应是我们新中国今天正常的现象。但在瑞丽县城的一个夜晚，石青的朋友，一个中学教师赵明辉告诉我，有一个傣族姑娘很爱石青，石青也喜欢她，就是住在昆明的父亲反对。石青为了得到父亲的谅解，还把姑娘带到昆明住了几个月，可是父亲还是反对。石青得不到父亲的允许，一直没有结婚。这可以看出石青的为人，老成持重，正直无私，必须使家庭和好，不致闹成分裂。赵明辉还告诉我，他和石青以及那位傣族姑娘，三个人一道谈过婚姻，傣族姑娘痛苦地说：“要是不成，只有跑到外国去。我知道，从弄岛到外国，只消一刻钟左右就到了，到缅甸的南坎城也不过半小时而已。”这话使我为之不安，脑海里激起了波涛，不能平息。到了外国，对于一个无以为生的少女，会有什么影响，真叫人不寒而栗。

本来弄岛的访问，已经在日程上结束了，为了年轻一代的幸福，又跋涉九十多公里，再去访问。不仅要知道我还不知道的事情，同时，我还想是否为他们年轻人出一把力，尽一点心意。

从赵明辉那里知道，在医疗所里，在进修的医科学校中，都有过汉族女青年对石青表示过好感，石青却一心专在医疗工作和研究上，对于爱慕的眼色，无动于衷，但这个热情的傣族姑娘却征服了他。由于父亲不同意，

使他陷在苦恼中，没法解决。

我能体会到他父亲的担心，是怕他这个儿子结了婚，调不回昆明。更怕的是儿子的儿女，生活在傣族社会中，必然一代两代传下去，连汉话都不会说了，石家这一分支也就到此消失。有着传宗接代、香烟万世的旧思想，当然是大有抵触。

石青也想了些解决办法，但遇着困难：傣族姑娘是农村户口，转入城市户口，极为困难。找卫生局想办法，进护士学习班，慢慢变成护士，可惜这位傣族姑娘，汉字一个也认不得。对于这一点，石青很是苦恼，谈到的时候，他那平静的脸上，甚至可以说有些冷峻的脸上，有些激动起来，一再地感叹：“就是没有文化，就是没有……”

姑娘还是有文化的，她懂傣文，但在卫生学校或在护士训练班，则是用不上。所以在石青的眼中，她是没有文化。听说，她为了接近石青，努力学习汉语，就是没机会学汉文。我对石青说：“你可以教她认识汉字嘛。”

姑娘住的寨子离公社的卫生所很近，田里劳动完了，她就跑到卫生所来玩耍。石青每天教她读汉文的书，是可能的，是做得到的。可是石青摇下头说：“很难啊！两个人感情好了，没有办法规规矩矩地学，也没有办法规规矩矩地教啊！”

我们正在谈话，一个姑娘没有敲门，一推开门就进来了。白衣齐胸，绿色的长裙，拖到脚背，脚上穿着双棕色小胶鞋，头发稍微束了一下，披在肩上，一看装束

就是傣族姑娘。她态度大方，表情活泼，朴实素净。由于在田间劳动，肤色显得微红带黑。黑黑的眼睛，洋溢着欣喜的神采，但也看出神色中有着坚毅和勇敢。她今年二十三岁了，正是春花茂盛的年龄。她讲一口流利的云南话，使人感到她聪明，学习得快。她的名字依傣族话的音，应为静，但她似乎并不沉静，看来写成素净的净，更要好些。

在别的国家，男的三十，女的二十三，一般都已结婚了。但石青头脑精细，好研究，什么事情都要考虑周到，再加有着伦理的思想，不能因自己的婚事引起家庭的不和。起初我还想说：“世界是年轻一代人的，对未来，要有自己的主张。”但听说他父亲退休，母亲又早死了，老人希望在儿子身边，度过晚年，我只好话在嘴边留半句，不忍开口。今天是要考虑父亲或母亲怎样安度晚年，让他们和子女，即使不住在一道，也有着亲密的关系。新社会使人更加团结，更加和好，而不是疏远，冷淡，仇恨。我对这个年轻的医生，越发敬重了。

我对他们的事情，想不出好办法帮助他们，但向他学习到了一些东西。石青说他打算再回昆明一次，劝他父亲到这个边地来住个半年一载，让他爱上这个地方，更好地了解这个傣族姑娘，她是那样勤劳，耐苦，朴素，纯净，热情勇敢。

我赞美他做得对，还默默地祝愿他能得到他父亲衷心的允许和赞美。但我的心情还是不安的，象一根琴弦似的，颤动着，颤动着，发出声音，不能不诉说年轻人的遭遇。

## 大山下的目闹·纵戈

在巍峨的大山脚下，有一处坡地，斫去了树木荆棘，形成一个不大平整的广场。中间竖立四个高大的木牌子，绘上五彩的符号，有的牌子画着谷子玉米麦子，有的牌子画着鸡鸭牛羊。旁边还搭成一座小小的彩楼，挂着各种颜色的彩旗。从前在这样的广场上开“目闹”大会，举行几千人以上的跳舞，奏乐的人，是坐在彩楼上吹吹打打的，现在却用喇叭代替了，只消下面打开录音机，通过电线，乐曲声音便从彩楼上传播下来。这是景颇人召开的大会，大山话称为“目闹”，小山话称为“纵戈”。会一开始，放鞭炮，放步枪。四个元帅穿长袍，头戴孔雀毛野鸡毛的帽子，手捧画有符咒的木牌，进入广场。成千成万的男男女女，跟在后面，男的拔出雪亮的长刀，竖在面前，随着乐声，有节奏地摆动。女的穿着花裙，上身穿的黑绒短衣，从肩到胸，缀着许多圆形的银锭。双手绷着一张花色的手巾，或者一片芭蕉叶，也随着乐声，前进一下，或向左，或向右，不断地摇动。四个元帅带头，或绕圆形的圈子，或绕椭圆形的圈子，大都要到四个大牌子那里，绕来绕去。由于舞蹈的动作简单，任何人都可以参加进去，而且受到景颇人的欢迎。这个跳舞会要举行四天，不仅周围几十里的各族

人参加，连缅甸那边的人也来了。

吴绿茵住在高山上的汉族寨子，也随着寨子里的姑娘小伙子，下来看热闹。姑娘们连忙摸出手巾，参加进去。小伙子没有长刀，都撇根树枝当作舞蹈使用的武器。吴绿茵只站在广场旁边看，站累了就坐在树桩子上，那是刚砍去了树干，留下的树根。有时她又在广场四周边上看看。到处搭起不少的草棚和塑料棚，摆有县里百货公司的货物。有生产队设的饭摊子，有傣族人卖竹筒煮的糯米饭和甜食。还有缅甸人卖的五香葵瓜子，用小袋装着，里面还放一张电影明星的彩色照片。还有小袋糖果，每袋糖果都附上一个塑料戒指，或是一个可以吹胀的塑料泡泡。这都是吴绿茵从来没有见过的，看得很有味。但她都没有买，因为她没有孩子，而且没有结过婚。她是“文化大革命”时候从城市下放到边地山区的，很少下山过。因为山太高了，路极难走，再则，那些年也没有举行什么“目闹”和“纵戈”。这次得到通知，可以回到城市，重新安排工作了，一时高兴之后，便随寨子里的人，看看各族人民都能参加的盛大跳舞会。实际上，从她心里来说，她是不想参加的，人已到中年了，什么东西都引起兴趣。只因姑娘们不容分说地拉她，她才来的。再则，得到了解放，精神上去掉枷锁，确实使她快乐。她对每个摊子都注意地瞧，又对每个人都看看，一种快乐的气氛，不能不使她兴奋。忽然听见有鸣枪的声音，来自跳舞场中，她连忙转身去看，以为出了什么事情。谁知男男女女，仍在欢欢乐乐地跳舞。放枪的人，是因为高兴极了，一面舞蹈，一面

拔出腰间的手枪，向空鸣放。他们大都是些民族干部，戴着军帽，斜挂红红绿绿的统袋。就在这个时候，有个傣族装束的妇女，离开舞蹈的队伍，跑到她的面前，很注意地打量她。她也仔细地看她，白色的确良的短衣，刚到胸口，下面是长长的紫色花统裙，脚上穿着绿色的塑料拖鞋。这个傣族妇女拉掉笼在头上的头巾，露出浓黑的头发和鬓脚，略现紫黑的脸子和那双明亮的眼睛，笑嘻嘻地用汉族话说：“你不认识我吗？我叫董秋芬哪！我早就看见你了。”

吴绿茵惊喜地叫起来：“啊呀，是你哪？我没有想到在这里……”

董秋芬略带诧异地问：“你怎么不跳舞？我记得你先前多么爱跳啊。”

吴绿茵笑着说：“我都老了，不象你那样年轻哪！”

董秋芬笑着骂道：“你简直倚老卖老了，我记得你不过四十左右嘛？”

吴绿茵叹一口气，然后说道：“怎么不老嘛，党籍公职，都开除了。”

董秋芬变了一下脸色，又立即转成笑容：“这回什么都解决了，应该高兴高兴，不提这些吧。来，我们去跳舞。多年没有这么快乐了！”她向广场跳舞的群众，欢喜地看了一眼。

吴绿茵笑笑地说：“不想跳，手臂脚杆，骨头都硬了。”

董秋芬嘲笑地说：“你简直在打胡乱说，你那犟脾气，还没改哪！”随又拿手巾作扇子扇一扇脸，亲切地